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6]1690号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迪信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联迪信息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联迪信息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联迪信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2025）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联迪信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



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联迪信息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2025）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联迪信息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艳 陈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秦聪 秦聪

报告日期：2026年3月20日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北京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2025)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总额、净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71号)核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66.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8.0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5,280,000.00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9,622,641.51元(合同约定的承销费、保荐费不含税金额11,320,754.72元，本次发行前以自有资金已支付1,698,113.21元)后，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将募集资金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费、保荐费后的余额115,657,358.49元存入本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下列银行账号：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进账日期	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222	2022年8月26日	71,006,3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955	2022年8月26日	13,089,120.3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665	2022年8月26日	8,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833	2022年8月26日	23,561,938.15
合计			115,657,358.49

[注]上述募集资金存入账户名称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8月26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6419号)名称不一致系该银行于2023年1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更名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本次公开发行累计发生20,340,179.66元(其中已费用化金额人民币471,698.11元)的发



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04,939,820.3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2年8月2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6419号)。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总额	12,528.00
减：各项发行费用	2,034.02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0,493.98
上年度募集资金专户结存金额	2,536.83
减：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299.58
其中：数据中台技术平台研发项目	-
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	2,299.58
——本期募集资金投入	1,345.01
——自筹资金投入本期募集资金置换	954.57
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
补充流动资金	-
减：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加：归还流动资金	-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	12.56
减：销户余额转至公司基本户	249.81
募集资金专户结存金额	-

(三)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完成销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222	募集资金专户	-	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955	募集资金专户	-	注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665	募集资金专户	-	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	551902002410833	募集资金专户	-	注销
合计	-	-	-	-

[注] 2024年4月28日，公司对“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665）、“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833）办理完成销户手续。2025年9月2日，公司对“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222）及“数据中台技术平台研发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955）办理完成销户手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2025）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本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因再次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另行聘请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鉴于保荐机构已发生更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于2023年12月12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四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完成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科技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关于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54.57 万元置换已投入“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止 2025 年 9 月 2 日“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前,公司已经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置换工作。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现金管理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五)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



公司将 2022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 2025 年 9 月 2 日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前，公司已将“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222）的余额 2,495,861.61 元（含节余的投入募集资金 928,930.33 元和募集资金存放时产生的利息 1,566,931.28 元）以及“数据中台技术平台研发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955）的余额 2,199.52 元（系募集资金存放时产生的利息）转入公司基本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无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0 日

董事会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 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493.9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2.47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421.5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93.98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60%					
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	4,479.09	4,386.20	97.93	2025/6/30	不适用	否
数据中台技术平台研发项目	1,308.91	1,308.91	100.00	2024/12/31	不适用	否
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	-	-	-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4,705.98	4,705.98	100.00	-	不适用	否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	-	92.89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0,493.98	10,493.98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 如存在, 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2024年12月9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 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影响, 故公司审慎控制投资进度。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



	<p>要求、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决定将“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p> <p>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p>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公司在营销网站建设上选择采用稳健策略，避免因盲目扩张而对公司运营造成更大的压力和影响，因此取消“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以现有分子公司为基础，继续业务拓展。</p> <p>2023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 9 月 25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终止“业务网络体系与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剩余资金、减少“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的投入资金合计 3,421.54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p> <p>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54.57 万元置换已投入“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的自筹资金。</p> <p>截止 2025 年 9 月 2 日“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前，公司已经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置换工作。</p>
<p>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p>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p>	<p>无</p>
<p>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p>	<p>2,500.00 万元</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p>	<p>-</p>
<p>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金额</p>	<p>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2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p>
<p>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p>	<p>股票</p>
<p>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p>	<p>截止 2025 年 9 月 2 日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前，公司已将“应用软件交付体系及能力提升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222）的余额 2,495,861.61 元（含节余的投入募集资金 928,930.33 元和募集资金</p>
<p>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p>	<p>项账户（账号：551902002410222）的余额 2,495,861.61 元（含节余的投入募集资金 928,930.33 元和募集资金</p>



存放时产生的利息 1,566,931.28 元) 以及“数据中台技术平台研发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 551902002410955)的余额 2,199,52 元(系募集资金存放时产生的利息)转入公司基本户。

注: 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壹佰柒拾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高峰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仅供中汇会审[2026]1690号报告使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高峰
 主任会计师：高峰
 经营场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仅供中汇会鉴[2026]1690号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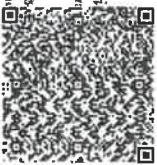
姓名: 陈逸
 Full name: Chen Yi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82-06-13
 Date of birth: 1982-06-13
 工作单位: 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Nanjing Lixin Yonghua CPAs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321088198206134683
 Identity card No.: 3210881982061346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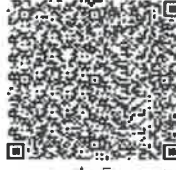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 320100010028
 No. of certificate: 320100010028
 批准注册机关: 江苏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ssuer: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年11月29日
 Date of issue: 2017-11-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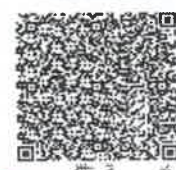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逸(320100010028)
 已通过2021年年检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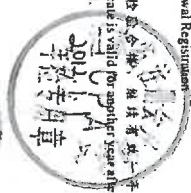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逸(320100010028)
 已通过2020年年检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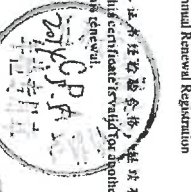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逸(320100010028)
 已通过2019年年检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逸(320100010028)
 已通过2018年年检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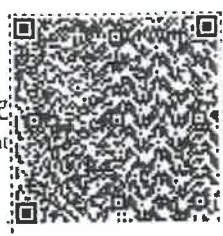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逸(320100010028)
 已通过2017年年检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秦晓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02-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3010219910206153X
 Identity card No.



秦晓(33000014017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秦晓(33000014017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300001401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02月 0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